

# 國立中興大學統計學研究所

## 碩士班研究生必修科目

教授兼統計學  
研究所所長沈宗荏

97年3月6日系務會議通過

...

108年1月09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08年5月08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111年1月04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 一、碩士班必修科目：

- 1、(1)統計理論(一)  
(2)高等數理統計(一)  
以上(1)、(2)二科選一科
- 2、統計文獻研討(一)、(二)各1學分
- 3、碩士論文(畢業學年需修習兩學期各3學分)

二、碩士班畢業學分必須修滿本所或本所教師所開設課程至少 27 學分(文獻研討(一)、(二)、碩士論文、書報討論、專題研究、專題討論等非台上講演課程不計在內)，由指導教授指導選課。如有特殊需求者，得經由論文指導教授同意後可至應數系、資料所修數據科學相關研究所課程，承認上限 3 學分。

三、碩士班學生其必修科目須達七十分方可提出畢業申請。

### 四、碩士班學生每學期修課學分事宜：

每學期修習學分之上限為 9 學分，第一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下限以 6 學分為原則，第二學年每學期修習課程至少 3 學分。前述所稱學分均不包括統計文獻研討(一)、(二)、碩士論文。如有特殊需求者，得由學術委員同意，不受前述學分限制。

五、碩士班學生不得修當學期外系所開設與本所相同課名之課程。

六、專題演講(一)及專題演講(二)合計至少需修滿 4 學期。第一學年成績排名在前 20% 者，可申請免修 1 學期，惟需經所務會議決議通過。

#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系 博士班教務規章

81年10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

...

105年6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

107年1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1月4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 研究生修業年限至少三年。
- 二、 研究生修讀博士學業期間至少須修滿課程27學分(直攻研究生須滿36學分)。第一、二學期至少各6學分，第五學期結束前修達畢業學科學分，如有特殊需求者，得由學術委員同意，不受前述學分限制。專題演講(一)及專題演講(二)合計至少需修滿4學期。
- 三、 各類別之資格考核其各學科命題(閱卷)委員至少二位，並互推召集人一名，處理考試事宜，每位命題委員至多參與兩科命題。必要時得另行口試。考生須依本所博士班資格考核辦法(另定)之規定應試。
- 四、 本系博士資格考核每學期各舉行一次，研究生須於修業第五學期結束前通過考試。
- 五、 論文指導教授須為本所專任之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並為博士資格考核委員會之召集人。
- 六、 研究生於規定修業年限內，若已修滿規定學科學分，通過資格考核，至少有一篇論文發表於SCI、SSCI或EI之期刊(或已被接受)須與指導教授聯合發表，並已完成博士學位論文稿，得依本校博士學位考試細則申請為博士候選人，參加博士學位考試。
- 七、 其他相關事宜依據本校研究所博士班章程與博士學位考試細則或由本系另訂之。
- 八、 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